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28日至2026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804096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14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史雪娇

地 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林廓北路14号

代理机构 北京理士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肥皂；洗发软皂；清洁制剂；抛光制剂；研磨剂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洁牙剂；香；空气芳香剂